证券代码: 872480

证券简称:粤冠股份

主办券商: 华创

证券

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月15日审议并通过:

提名吴嘉豪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至2023年7月20日止, 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 持有公司股份0股,占公司股本的0.0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书面及通讯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,实际到 会董事5人。会议由李灿权董事长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:□是 √否

(二) 任命/免职原因

完善公司法人治理以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。

(三)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吴嘉豪,男,1981年2月出生,中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2003年7月参加工作,2014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,现任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事务与法务部经理,本科学历,工程硕士,工程师职称。2003.07-2006.09,广东省中山市气象台办事员;2006.09-2013.06,广东省中山市气象台科员;2013.06-2014.06,广东省中山市气象台副主任科员;2014.06-2016.12,广东省中山市气象台副主任科员,主持办公室工作;2016.12-2018.03,广东省中山市气象局办公室(监察审计科、审批服务办公室)主任(正科);2018.03-2020.03,中山管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;2018.03-至今,兼中山市防雷设施检测有限公司总经理;2019.08-2020.12,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事务与法务部经理;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- (一)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 - (二)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公司已建立规范的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,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,并且新任董事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工作经验,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本次任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,保障了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19日